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之培训情况报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对德尔股份的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对德尔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2025 年 4 月 14 日

二、**培训地点：**德尔股份会议室

三、**培训人员：**东方证券保荐代表人陆郭淳

四、**培训对象：**德尔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五、**培训内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六、**培训总结：**东方证券保荐代表人陆郭淳先生以《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基础，通过现场讲解及问答方式对德尔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讲解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德尔股份及培训对象积极配合培训工作，本次培训达到了培训目的，取得了预期效果。东方证券同时向德尔股份提供了相关文件和培训资料，提请公司转发至全体培训对象，以供自学巩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陆郭淳

朱 伟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